

樹德科技大學 行銷管理系 106 學年度 四技日間部 入學生課程表

類別科目	第一學年(106學年度)				第二學年(107學年度)				第三學年(108學年度)				第四學年(109學年度)			
	上學期	學分	下學期	學分	上學期	學分	下學期	學分	上學期	學分	下學期	學分	上學期	學分	下學期	學分
校訂必修	基礎英文(一)	0	基礎英文(二)	2	進階英文(一)	2	進階英文(二)	2	人與自然	2	藝術之多元呈現	2				
	寫作技巧	3	文學欣賞	3	文化與生活	2	民主與法治	2	情意通識	2						
	體育	0	體育	0			情意通識	2								
	服務領導教育	0	服務領導教育	0												
	科際整合與大學教育	2	創造思考與問題解決	2												
			資訊技能與實作	2												
院必修	大學領航	1			統計學	3										
	管理學	3														
	經濟學原理	3														
專業必修 (行銷企劃)	企業管理	3	產品策略	3	價格策略	3	市場調查與統計分析	3	推廣策略	3	專題製作(一)	1	專題製作(二)	1		
	行銷原理	3	消費者行為	3	行銷企劃實務	3	通路策略	3	專業英文	2	工作態度與倫理	3	證照實務	0		
			會計學	3			國際行銷	3	實務實習(一)	1	實務實習(二)	1				
專業選修 (整合行銷傳播模組課程)							銷售管理	3	品牌管理	3	行銷活動設計	3	整合行銷傳播實務	3		
									公共關係實務	3	廣告實務	3				
專業選修 (數位行銷模組課程)			網頁設計實務	3	數位媒體設計	3	行銷管理資訊系統	3	電子商務	3	網路行銷	3	顧客關係管理	3		
專業選修 (副學程選修) (服務行銷)	自我行銷與表現技巧	3	人力資源管理	3	服務行銷	3	餐旅行銷	3	會議展覽實務	3	零售與連鎖企業管理	3	門市管理實務	3	創業管理實務	3
	美學經濟	2			財務管理	3			行銷研究	3	物流管理	3	產業競爭分析	3	商品美學	3
學分規定	1. 最低畢業學分：128 學分。校訂必修 30 學分，院必修 10 學分，系專業必修 42 學分，系選修共 46 學分【本系選修至少 22 學分，承認各院系 24 學分，不含通識課程】。 2. 本系畢業資格需通過英文能力：必須符合本校「學生英文能力畢業門檻及輔導辦法」規定始得畢業；本系門檻標準為基本門檻。 3. 校訂必修課程說明： (1) 英文課程依入學分級結果循序修畢，並須修習外語課程 2 學分總計達 8 學分，分級後免修之課程學分必須選修認列之「外語課程」補足學分(認列之外語課程可至課程查詢系統或語文中心查詢)。若通過英文畢業門檻，可申請抵修部分通識英文學分，其抵修規定請參考「學生外語能力課程修課及抵免辦法」。 (2) 情意通識 4 學分(二門選修課程)依個人興趣於通識課程中選修。 4. 本系專業課程說明： (1) 實務實習(一)1 學分、實務實習(二)1 學分，為學生參加校外實習之課程，校外實習每次分別各為 80 小時。 (2) 企業實習(管理學院開設 Topping 教學上下學期各 9 學分)，為學生參加校外實習學程之選修課程，可承認於外系學分內，每學期僅 6 學分列入 128 畢業學分。 (3) 「證照實務」課程，學生於畢業前需完成本系認可之專業證照兩張。 (4) 至少需完成本系任一模組學程(整合行銷傳播、數位行銷)為原則，每一模組學程至少須修滿 15 學分(如因開課等因素可以替代課程取代)，將發予本系模組學程證書。 (5) 副學程課程中，「人力資源管理」、「財務管理」及「行銷研究」為必選課程。修畢副學程選修課程滿 15 學分，將發予副學程(服務行銷)證書；修滿管院其他系之副學程，依管院各系之規定。															

106年3月27日系課程委員會通過、106年4月18日院課程委員會通過、106年4月26日校課程委員會通過、106年6月7日教務會議備查、109年3月26日系課程委員會修正通過、109年4月16日院課程委員會通過、109年4月29日校課程委員會通過、109年5月27日108學年度第2學期第2次教務會議通過

列印日期 2020/6/12 系所助理：

專員吳華茵  
109.6.12

系所主管：

行銷管理系 主任 楊晴安  
109.6.12

院長：

管理學院 院長 郭輝明  
109.6.12

文件編號：AC05-4-601 版本：2.0 2016-08-29